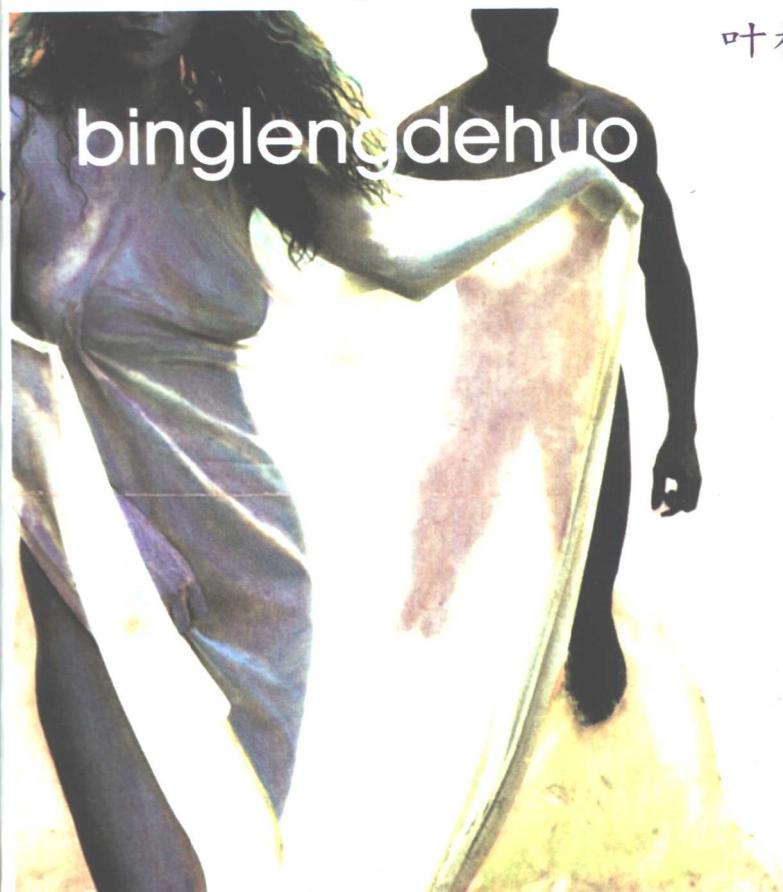


冰冷的火

叶梓 著

binglengdehuo



百花文艺出版社
BAIHUA LITERATURE AND
ART PUBLISHING HOUSE

冰冷的火

叶梓 著

binglengdehuo



百花文艺出版社
BAIHUA LITERATURE AND
ART PUBLISHING HOUSE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冰冷的火/叶梓著.一天津:百花文艺出版社,2002

ISBN 7-5306-3360-0

I . 冰... II . 叶... III 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
IV 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2)第 016679 号

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

地址:天津市和平区张自忠路 189 号

邮编:300020

e-mail:bhpubl@public.tpt.tj.cn

<http://www.bhpubl.com.cn>

发行部电话:(022)27312757 邮购部电话:(022)27116746

全国新华书店经销

迁安市鑫丰印刷有限公司印刷

*

开本 850×1168 毫米 1/32 印张 7 插页 2 字数 157 千字

2002 年 5 月第 1 版 2002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 1 - 5000 册 定价: 13.00 元

作者简介

叶梓，又名玛雅。河北省作协会员。
92年开始发表作品。曾在各类报刊发表散文、小说、诗歌80多万字。
已出版长篇小说《你挡不住你》、
《“月眠坞”的女生》、《女生公寓》、
《口袋里的禁果》等。



内容提要

烟的死给艾拉拉以巨大的心灵震撼。偶然间艾拉拉遇到了一个和烟有着相同面孔的女孩——桑可。

桑可是一个酷爱玩滑板的大学生，艾拉拉和桑可日渐亲密，而桑可的男朋友正处于爱情的两难境地，桑可一直压抑的爆烈情感迅猛地爆发出来……



引 子

艾拉拉记得很清楚，那天是八月十七日，还有三天就是烟的生日。

她走在洒满阳光的大街上，穿着有很多洞的牛仔裤，手里拎着巧克力和冰淇淋，脚步匆匆。

她要和烟在黄昏的楼顶平台上，吹着凉风，听着音乐，把所有的巧克力和冰淇淋都吃完。然后，忘掉恐惧和烦恼，开始新的生活。这是她迫切的愿望。

拉拉很快走到了租住的小屋楼下。她仰起头，眯起眼睛往上看。烟也许还在睡觉呢，她已经睡了很久。拉拉走进黑洞洞的楼，坐在一层的楼梯上。她要好好想一想，怎样说服烟忘掉所发生的一切。烟太累了，她需要放松，最好是到一个完全陌生的地方。她们或许应该离开这个小镇，到繁华的 S 城。听说，S 城是美丽的。

艾拉拉摊开双手，昏黄的光线曲折地穿过楼道，落到她的手上，仿佛一片暗红的血，污浊的血，这让她打了个寒噤。她用力闭上眼睛，再次睁开，手上什么都没有。

我什么都没做。什么都未发生。一切不过是幻觉。

艾拉拉想着站起身，却听到外面很沉闷的“咚”的一声，像是有什么东西从楼顶被扔了下来。接着有刺耳的惊呼声，骤然间变了声调。

艾拉拉的心瞬间停止了跳动。她愣了有两秒，扔掉手里的东西跑出了楼。

已经有三五个人围在了一起。地上是大片的血和四溅的白浆，还在源源不断地流着。艾拉拉冲过去，是烟。她趴在地上，纯白的连衣裙上满是血污和尘土，头发披散开，像一朵巨大的令人恐惧的花。艾拉拉把她抱在怀里，不相信眼前的一切。她拍着烟的脸，不断地擦去她脸上的血。烟的眼睛，漆黑的，那么愣愣地看着拉拉，定格了。

时间，从此断掉。

拉拉摇着头，惊惶失措，她恐惧极了。她一遍遍地对着烟大声地说：你答应我的。你答应我要好好活下去，为什么要骗我？为什么？

远远地，有刺耳的警车声像箭一路冲来……

烟还没有过自己的生日，差三天不满十六岁。

1

四年以后。

艾拉拉坐在一片草地上，黄昏的余光随意地散落在她的头上，身上，像撒了一把金黄的细沙。她的头发长长了，漆黑浓密，微微地拳曲，披散在肩上。她的食指上戴着一枚嵌松绿土耳其石的银戒指。

她很悠闲着吸着烟，看着烟一丝一缕地慢慢飘远，终于消失。天空真蓝，难得的雨后，一向污浊的像一块抹布似的天空被漂洗干净了。

一个一岁多的小男孩在跑着追一只皮球。艾拉拉把球拣给了他，男孩抱着球冲她友好地笑。她问他：“你叫什么名字？”

“天天，今天的天和明天的天。”

小男孩表情纯净，像瓶装的水。他歪着头看她的脚，很好奇。

艾拉拉笑了。她光着脚，十个脚指甲上涂着不同颜色的蔻丹，那是美丽的，不知道小男孩怎么想。他只是看了几眼，又跑

开了。

拉拉穿一身深褐色的棉布衣裤，风吹过来，像长了褐色翅膀。她没有化妆，脸因为缺少睡眠显得有些憔悴。

一辆摩托车悄无声息地过来。车上的人因为等着信号灯变绿就把头盔微微抬起。他似乎不经意地侧侧脸，看到了坐在草地上的艾拉拉。有两三秒钟，他一直盯着艾拉拉。一个面孔微黑的女子，双颊瘦削，眼窝略陷，毫无保留地笑。像暗夜里有着裂纹的精美瓷器，震人心魄，有不容忽视的锋利。

绿水一样的草地上，他几乎能看到她脸上流动的丰富表情，坦然，忘情，无拘无束。

一排排摩托车像沙滩上的水慢慢潮退。艾拉拉头靠在膝上，听着远远传来的—首孤独而轻快的曲子，——《火星滑雪场》。她的心仿佛停了下来，驻足在一所孤独地开满鲜花的房子前，不想再往前迈一步。

苏一鸣骑着摩托车停在一所大学的女生公寓楼前。他使劲按按喇叭，三楼的一个窗子打开了。

“我马上就下来。”一个穿黑色薄纱连衣裙的女孩冲苏一鸣大声说。

苏一鸣百无聊赖地看着楼前花开得火热的合欢树，是饱蘸了颜料的粉色，妖娆而悦目。地上已经铺了厚厚一层小扇子，这样的花从开到落都是那么精致。他想起了大学毕业的那年，校园里很流行一首自编自唱的歌《合欢树》。

蝴蝶飞了还会回来
花儿谢了还会再开

我的兄弟，我的恋人
合欢树下我们告别
不知道未来的日子
是否能留下我们相聚的容颜

虽然才毕业三年，苏一鸣却觉得离学校很远了。只是听到熟稔的校园民谣能想起往日的心情。五年积累的，融入社会的一瞬间似乎都消失了，像沙里的水一样。

桑可总是磨蹭。说是马上下来，等上十分钟能下来就算是快了。每次苏一鸣都着急，可桑可不急。她说不打扮得漂亮一些岂不辜负了他这个“青蛙王子”的心。自从看过痞子蔡的《第一次亲密接触》后，桑可就叫苏一鸣“青蛙王子”。

桑可下来了。一件黑色一字领露肩背心，一条火红的绣花及膝裙，肩臂处是两朵红玫瑰的手绘图案。她的打扮总是光芒四射的。当然，更抢眼的是她的脸。桑可读大三，全校闻名的漂亮“美眉”。有着流水一样顾盼的眼睛和精致得近乎完美的一张脸。她身材很高，窈窕而健美。曾有男生说不能看到桑可笑，感觉像是有火苗烧过来。一笑倾城再笑倾国是不过分的。也有男生说桑可的笑容能融化珠穆朗玛峰上的冰雪。

桑可上了苏一鸣的摩托车，脸贴在他的背上，隔着衣服轻轻亲了他一下。苏一鸣的蓝色全棉T恤上出现了一个红色的唇印，不过只有距离像桑可那么近才看得出来。桑可有点得意地笑。

“我们去哪儿吃饭？”苏一鸣回过头问。吃饭是他和桑可在一起的重要内容。

“麦当劳吧。替你省点钱。”

“只要可乐或者薯条？”

“快走吧，守财奴。”桑可撅起嘴，使劲拍了一下苏一鸣的背。

坐在宽敞明亮的二层楼上，桑可有一种优越的感觉。麦当劳人不太，桑可嚼着鱼片，喝着加了许多碎冰的可乐，可以看到窗外鱼一样游在水里的下班的人。都是同样的死板表情，绝对的没有憧憬和快乐。回家了，为什么不开心一点？家，难道不是让人留恋的地方？

桑可很庆幸自己有这样一个男友，能干，体贴，又有情趣。苏一鸣是学医的，毕业后却改了行去外企做了主管。拿着丰厚的薪水，做着称心的工作，有很多的时间陪女朋友。桑可很知足。每次苏一鸣到学校接她，她都能听到同宿舍的女生嫉妒的声音：看紧点哪，小心我哪天抢了你的帅哥。

“等你做了易容术再考虑这个问题吧。”桑可说话尖刻。她几乎对所有的女生都嗤之以鼻，胆小、多事、小肚鸡肠，永远都是她们的特点。

苏一鸣吃了两个巨无霸，还觉得不饱。他看着桑可，脸上微微地有些潮红。这是她情绪好的表现。

“要不要再来个鸡翅？”苏一鸣问。

“要。味道真好。像在铁板上烧烤花瓣的味道。”桑可的笑容残留着几分肆意。

“你总是喜欢在想象里虐杀美好的东西。”

“这是女人的天性。我想把所有的合欢花都放到炉膛里，烧出最美的味道。”桑可说着，把沾了油的食指放进嘴里吮着，眼睛里有刺人的光，能把别人的心思钻出一个洞来。她在告诉

苏一鸣，她看到了他盯着合欢树的神情。

“你要把我的眼睛蒙起来才好。”苏一鸣淡淡地说。

“不。我要把你的心蒙起来。除了我，什么都看不见。”

“你不会甘心做我的拐杖，也不会白白养着我。”

“我不用做你的拐杖。我会变成气体，每天游荡在你的周围。”

苏一鸣不再说话。在和桑可相处了很久苏一鸣才发现，在某些方面，桑可是个极不安分的女孩。她有时候显得过分霸道、暴烈、盲目而混乱，这让苏一鸣产生一种强烈的感觉：她永远都不会属于谁，但有人必须是属于她的。永远不能违背。比如苏一鸣。

两个人吃过饭，桑可说明早还要去滑板俱乐部训练，苏一鸣就带她回了他们租住的小屋。

这是苏一鸣上班后做的第一件事，租屋。他再不能忍受像打游击一样和桑可东游西逛的日子。尤其在学校的时候，两人总是处于饥渴的状态。没有一次不是担惊受怕的，就像小偷把手伸进别人口袋里的那一瞬间。其实，他们的感觉还不如小偷，小偷偷到了钱该是志得意满的。而苏一鸣，想要的得到了，却并不满足。他最大的愿望是有一间属于自己的屋子，可以好好地爱一回。

当苏一鸣把钥匙交到桑可手里的那一刻，桑可跳起来蹿到了苏一鸣的背上。就那么骑在苏一鸣的脖子上，被他驮进了那一室一厅的小单元。那时候他们两个如胶似漆。

桑可曾费尽心机地收拾这两间小屋。比如用一种黑紫格的棉布和黑铁装饰墙壁，用墙角风干的茅草埋进花盆，地上铺鲜红的地板革。她觉得自己最有创意的当属窗帘的选择，窗纱是黑

的，外用的窗帘是黑色带白色的斑点。看上去像是一块黑布被烟烫了大小不一的洞。这曾遭苏一鸣的强烈反对。白天倒也罢了，一到晚上，拉上窗纱和窗帘，他感觉这个家活脱脱像是《古墓丽影》中的布景。而这正是桑可追求的效果。她的性格是不与任何人雷同，她也富于反叛，她要用这些对抗记忆。这让她产生一种近似于恐怖的感觉，这有助于提高桑可在床上的兴致。在这种气氛中做爱，是美妙而刺激的。苏一鸣反对无效也只好由她了。

在和苏一鸣在宽大的床上爱了几次之后，桑可布置屋子的兴趣大减。她甚至觉得还不如在操场上，在学校围墙边的冬青下。她曾暗示苏一鸣，苏一鸣说她精神变态。而这是桑可最不愿听到的，冲苏一鸣发了一通脾气后，她再也不提从前的事。但对床的感觉淡了，原来想象中的一切美好都是夸张的。

他们的小屋很凌乱。桑可心情好的时候就收拾一下，可多数时候她心情一般。向着阳台的桌上有一个花瓶。花朵时而是新鲜的，时而是枯萎的。有时一直枯萎一两个月。这也视桑可的心情而定。而苏一鸣，平时他注意不到这些小事。他只看到桑可的脸。

苏一鸣很想能有一个美妙的夜晚。回到家，他简单收拾了一下屋子，冲了两杯咖啡。给桑可多放了两块方糖。他喜欢她舌尖甜甜的味道。

桑可很放松地躺在床上。苏一鸣剧烈地动作着，桑可时不时还要喝一口咖啡。她喜欢远远地看苏一鸣的感觉，似乎和她无关，却又似乎完全被她摆布，这样的快感要强一些。她爱苏一鸣，她觉得自己的爱就像浴缸里满满的热水，时不时地要溢出来。溢出来的时候，因为热会灼伤皮肤。

她的心不同于这个世界。

苏一鸣满头大汗，精疲力竭。他每次都像是投入一次战斗，失败的，胜利的，全是他自己。桑可像是海滩上的细沙，潮水袭来时，厚厚地，让他用尽全身的力气也拔不出脚来；潮水退尽时，却又是凉而硬的，让他无所适从。

现在，他轻轻吻着桑可，拿起桑可光滑而修长的手，放到自己脸上。

不知道为什么，每一次和桑可做爱后，他都陷于一种近似于恐慌的感觉中。仿佛在进行一次长途跋涉，而无意中回过头，漫天漫地的，只有他一个人。黑暗，冰冷的风，那种深深地孤独让他产生恐惧。

是因为墙上的黑布？苏一鸣的思绪游走着。

怎么像是离桑可越来越远呢？

桑可抬起头，几乎透明的脸上现出两个黑洞，像失去活力的花突然颓败，冰冷的汗水密密麻麻地贴在额头上。

窗外，楼上晾的衣服滴下了水。一滴，两滴，打在玻璃上，声音清脆而明晰。

桑可渐渐睡着了。她的头扎进苏一鸣的怀里，两只手抱在胸前。梦里她似乎发出了一声叹息，轻微地，满足地。

苏一鸣睡不着。他慢慢推开桑可，立起身。黑色的窗纱在夏夜晚风中飘着，这让站在窗前的苏一鸣看起来像个幽灵。他点燃一支烟，望着窗外。

和桑可在一起已经近三年了。三年的时间似乎很漫长，因为苏一鸣觉得自己的心有苍老的迹象。找不到原因。桑可是这样一个绝色女孩，他还要什么呢？他一向是个容易满足的人，从小就是这样。他让着比他更小的弟弟，让着比他高半头的哥哥。

他只要个玩伴，只要一只玩具，他从不挑剔。

可他玩起来很疯狂。只要他喜欢，他能想出各种各样的玩的方式。他在幼儿园玩滑梯，正面滑，倒着滑，单手扶滑梯，双手倒着扶滑梯。他是同伴的榜样。一只玩具熊，他能用来和小朋友捉迷藏，能用来做投掷的标靶，还能在玩得累了之后，放在它怀里一只音乐盒听音乐。他常常是躺下来听音乐，不管是在草地上，还是在地板上。他自己也感到奇怪。似乎只有躺下来，他才能接近音乐。上学以后，他的能玩是出名的，但从不调皮捣蛋。他是一个乖男孩。

在追求桑可的时候，他的疯狂达到了顶点。

起因是一次打赌。桑可入校不到一年，却已经是全校闻名的校花了。她的漂亮无人能比，她难以驯服的野性让许多男生望而生畏。她能喝酒，一只高脚杯一次一杯。她玩滑板，在全市大学生滑板比赛中，从众多的男生中胜出，得了第一。

桑可在大多数男生看来，高山仰止，可望而不可及。

一次酒后，有一个男生说桑可说不定会当一辈子老女人。这个世界上恐怕没有一个男人能配得上她。苏一鸣大笑，笑那男生没志气。不就是一个漂亮女孩吗？就像花园里的花，再漂亮也是园丁培育的。

他和那男生打赌。他苏一鸣若能追到桑可，那男生请他喝一年的啤酒。当然，苏一鸣不奢侈，每天一瓶，燕京。那一年，苏一鸣读五年级，——实习期，在桑可邻校的医学院。

没有人知道桑可除了滑板还会喜欢什么。她总是昂着头，不屑一顾地看着周围的人，她没有女生朋友，男生朋友被她贬得一文不值。她身上有一种拒人千里之外的气势。是藐视一切的姿态。但苏一鸣还是想出了自己的办法。他并不觉得桑可有多

么漂亮，多么迷人，但他想赢，因为年少气盛，因为相信自己无所不能。他不送玫瑰花，太俗了；他也不请她看电影，太老套了。他有一把吉他，他几乎能弹唱那时候都喜欢的罗大佑所有的歌儿。

每天晚上，苏一鸣都在桑可的楼下弹奏《鹿港小镇》或者《爱人同志》，要么就是《童年》。苏一鸣的嗓音有些沙，很适合唱罗大佑的歌儿。他的歌声曾感动过很多人，在一次募捐晚会上，他简简单单的一曲吉他赢得了如雷的掌声。但这一切，却不能感动桑可。苏一鸣并没有气馁。在情人节的那个晚上，他坐在女生公寓楼前的一块青石上，弹了起来。他弹了整整一晚上。手指弹破了，却把被吵得不能入睡的女生们气急了，洗脚水臭鸡蛋加上无数声臭骂从天而降，女生们喜欢罗大佑，但更愿意在夜深人静的时候睡觉。

苏一鸣很冷静，他依旧弹着，声音嘶哑。桑可以为他会落荒而逃，但他没有。

女生们无计可施，她们把桑可拖到了楼下，关上了宿舍大楼的门。

苏一鸣得逞了。他终于把桑可追到了手。

但似乎过程才是最美好的。桑可成为他女朋友之后，他每天都有啤酒喝，但他却渐渐失去了那份疯狂。和桑可在一起，他的虚荣心能够得到最大的满足。但他也渐渐烦恼起来，大家会指着他说：那是桑可的男朋友。他似乎成了一个符号。附属于桑可的。幸好不久以后，他毕业了。

有时候他想，如果没有那次打赌，他的女朋友会是谁呢？

但一定不会是桑可。

墙上的那把吉他落满了灰尘。他很久没有弹奏了。桌上的